

第 1 章

中山北路，臺北市區知名的婚紗街，聚集了各大品牌婚紗，有影視明星、政商名流指定的名店，更有各種客製化的服務，不管是婚紗租借、新娘妝容梳化，還有婚顧、婚禮小物等，廣納婚禮上的大小事，而每當「好日子」的假日，自然是狂風暴雨般的忙碌。

一間低調奢華，近來廣為人知的婚紗店，是許多明星、名媛選擇婚紗時的首選，假日的下午擠滿了人，除了準備結婚的情侶前來參觀、近期要結婚的新人來試婚紗、拍完婚紗照來選照片的準夫妻檔，還有明天將舉行婚宴，今日來取禮服的新人。

穿著黑色套裝跑進跑出的服務人員，忙得連口水都沒時間喝，這樣的忙碌一直到下午五點多鐘，才能稍稍喘口氣。

正要坐下來偷喝一口中午買的珍奶補充體力，就看見門口停了一輛黑色進口車，一個雙手都拎著印有婚紗店名箱子的男人走了進來。

那男人五官深邃，一雙不用修整就很好看的濃眉讓五官更為突出，曬不黑的皮膚讓他看來乾淨清爽，再搭配他挺拔的身形，是個光是站在那裡就令人無法忽視的男人。

「慕先生！」原本萎靡的婚紗店服務人員看見那男人雙眼都亮了，頓時精神百倍，「還婚紗嗎？」

「嗯。」慕槐抿唇而笑，臉部線條柔和，有著新婚男人的喜悅。「麻煩妳。」許是因為結婚了的關係，以往冷硬的他連說話的語調都溫柔客氣很多。

「恭喜！今天婚宴很累吧？其實婚紗明天再還也是可以的。」服務人員俐落地打開箱子，快速地檢視租借的婚紗有無破損，一邊跟客戶閒聊，臉上始終掛著笑容。

「太太怎麼沒來？」將簽單遞給慕懷時，問起了那個幸運的女人。

她做婚紗這行也有三年了，看了很多對新人，知道一個從婚禮開始到結束，都很有耐性的哄著女方，一整天辛苦的婚紗照拍攝下來沒變臉、不喊累的男人，有多麼的難得。

還不都是因為愛嘛！

「婚禮忙一天，她累了，我讓她休息。」慕槐低頭在簽單上簽名，簡短明瞭地回答。

因為太太累了，他心疼，就讓老婆在家休息，自己出來還婚紗—要不要這麼體貼？還有提到太太的時候，要不要這麼一臉寵溺啊？

覺得被閃到兩眼都要瞎了，服務人員內心流淚不已，臉上還是要笑著服務。

今天是個宜嫁娶、諸事大吉的好日子，而慕槐的婚宴就訂在中午舉行，通常忙了一天下來，新人都累翻了，都會晚一些或隔天才來還禮服，這位客人的動作倒是挺快。

她做這行做了三年，沒有一如以往地熱情詢問他蜜月要去哪兒，全都是因為她服務這對新人的經驗告訴她，可以了！

據她的觀察，男人沒什麼耐性，不喜廢話，雖然疼老婆，但不喜歡回答私事，她

也就加快動作，收妥禮服之後，取出租賃的本子讓慕槐簽名，並結清後續所有的費用。

「慕先生，這樣就可以了。」服務人員微笑道。在婚紗公司工作很辛苦，假日還禁假，但能看見養眼的男人，心情也就好多了，雖然帥哥是別人的老公……

「我太太要我跟妳說聲謝謝。」慕槐道了謝，這是老婆特地交代的，要他看著對方的眼睛，好好說謝謝，因為這位服務人員從拍攝、挑婚紗、挑照片，都十分有耐性，給老婆的感覺很好。「下回拍全家福，再來找妳。」

「好啊！等你們的好消息。」服務人員眼睛發亮，被個英俊帥氣的男人盯著說話，怎麼能不心花怒放呢？只要不想起這人是別人的老公的話。

還完婚紗，離開婚紗店，慕槐驅車離開，臉上沒有為婚禮忙碌一天的辛勞，只有滿滿的喜悅。

他今年三十歲，以現代人來說是早婚了些，而慕槐也很清楚，那些人是怎麼看待他的婚姻—不外乎說他的眼光不好，挑了個從顏值到能力都無法與他匹敵的女人，說他太太洪心語是個幸運的女孩，明明長得不起眼又呆板，居然能得到他的青睞，不知道用了什麼手段才能嫁給他。

他們懂什麼？迫不及待用婚姻綁住對方的，是他。

開著車，慕槐想快快回到兩人共同的家。

因為中午的婚宴，七點洪心語就被挖起來梳化，早上醒來她通常沒有什麼胃口，因此沒有吃早餐的習慣，偏偏她胃很爛，他就常因為她又把自己餓到胃痛而生氣。今早洪心語勉強塞了兩口三明治，後來就是一連串的忙忙忙，喜宴上新娘要換三套禮服，光是梳化就夠噲了，根本沒時間坐下來享用喜宴上的好菜，幸好飯店體貼，為他們打包了一份，讓他們帶回去享用。

可喜宴後慕槐還有一連串的瑣事要處理，自己工作上的同事、老闆們得去應酬，還有父親帶來的親友們，幸好大家沒在喜宴上灌他酒，他才能開車。

慕槐先將洪心語送回他們兩人的家之後，便出門了，她回家路上都迷迷糊糊的，一副很想睡的模樣，他出門前再三叮嚀她，要先吃點東西再去補眠，不知她有沒有聽話？

她看起來柔柔弱弱，沒有什麼脾氣，其實倔起來很讓人頭疼，還有起床氣—擋她睡覺者，殺無赦，至於「食」的方面，她食量小，又挑食的很……嗯，她肯定沒吃東西，他得快快回家，把她挖起來吃飯才行。

想著，慕槐歸心似箭，偏偏人車都陷在假日用餐時的車潮中，當他回到家時，已經六點多了。

拿著鑰匙扭開住家大門，隱約能聽見客廳傳來電視的聲音，是特效很多的綜藝節目，除此之外沒有別的聲響。

輕巧進了屋子，在玄關脫鞋，慕槐用最輕的動作走到了客廳。

四十二吋的電視持續播放，玻璃茶几上擺了許多女性的保養品，有打開的卸妝乳、沾了五顏六色殘妝的棉花。

而使用這些用品的人呢？

一臉素淨，鼻梁上掛著大大的黑框眼鏡，沒有令人驚艷的五官，黑框眼鏡下的眸子閉著，斜靠在沙發上熟睡著，她身上穿著的櫻桃色連身裙裙襬因她縮起雙腿而微微皺起，這畫面令慕槐微笑。

她雖然長相普通，但膚色很白，很襯櫻桃色，但她總覺得這顏色之於她太可愛，不愛挑這類顏色的衣物，她現在身上這件是慕槐硬是買給她的，那價格令儉樸的洪心語心痛很久。

自己的老婆自然要寵著的一就算她沒有聽他的話，回家先洗個澡，把妝卸了，吃過東西再回床上補眠。

她一定是一邊看電視一邊卸妝，然後就累到睡著了。

「唉。」慕槐輕聲嘆息，滿心的心疼寵溺，走向她，探身在她身前，輕巧地伸手取下她的眼鏡，看見她眼眶下的淡淡青影。

算了，別吵醒她，瞧她累得連眼下都有陰影，睡飽再說吧！

沙發怎麼會睡得舒服呢？自然是要睡在床上，慕槐想著，輕手輕腳地將新婚妻子抱到房間。

可再輕的動作還是驚醒了淺眠的洪心語。

「……慕槐？」她悠悠睜開眼，看見自己在丈夫的懷抱裡，她表情呆呆的，有著睡到迷糊的萌感。

那可愛的樣子讓慕槐心軟得一塌糊塗，不用照鏡子就知道自己的表情有多溫柔寵溺，滿腔的愛意豐沛，他低頭吻住了她。

「怎麼？睡個覺就不認得妳老公了？」語氣戲謔，退開後他親暱地用挺直的鼻尖去磨蹭她的。

老公，這兩個字聽來就很美妙。

「哪有？」洪心語被吻得清醒了，他這種吻法她很熟悉好不，「你做什麼？要抱我去哪？」

「抱妳回床上睡，妳累到卸完妝就睡在沙發上，妳就不怕睡到落枕？回床上睡比較舒服。」

「不行！」洪心語斷然拒絕，掙扎著要下地。「要洗澡才能睡床。」她的潔癖就是要洗乾淨才能上床，無論是她還是慕槐，誰都不能沒洗澡就躺床。

「妳都累到睡在沙發上了。」

「還是要洗澡才能上床—放我下來。」洪心語聲音帶著倔強和不妥協，指使他快快放下自己。「我要洗澡！」

本心疼她勞累，想讓她多休息一會兒的，可慕槐看見她流露出來的堅持，也就隨她了。

放下新婚妻子，看著她有點小驚扭的表情，慕槐不自覺眼帶笑意，用那張不笑時正氣凜然的臉，說起違和感十足的情話來。

「那——一起洗？」挑眉戲謔，一副色胚樣。

洪心語聞言立刻警戒起來，今天是他們新婚第一天，在結婚前，他們交往了半年一對，只交往半年便結婚，他們算是閃婚夫妻，所以還有著熱戀情侶的膩歪。

而無論是平時還是兩人獨處時，慕槐從來不掩飾對她的渴望。

交往之初，她曾傻傻的被慕槐迷惑，真的跟他來場鴛鴦浴，結果洗了個史上最漫長也最累的澡，她永遠忘不掉她最後是被抱著出浴室的，因為她被慕槐在浴室裡這樣又那樣的欺負，根本站都站不直，全身一點力氣都沒有，連喉嚨都喊啞了，隔天上班時同事還問她是不是感冒了，讓她很想把自己埋起來。

從那天起，「一起洗澡」就是禁句，她絕對絕對不要再跟慕槐這個道貌岸然的大色狼一起洗澡！

「你想得美！」洪心語想也沒想的拒絕，到臥房找換洗衣物時，還一臉防備的瞪著他，有點小任性地指使道：「我餓了，給我弄點吃的，我洗完澡就要吃。」

怎麼任性得這麼可愛呢？慕槐看她那緊張的小模樣，忍不住笑了，「好，快去洗澡，等妳出來就有熱騰騰的東西吃。」

她露出掩藏不住的勝利神情，慕槐抿唇一笑，靜靜不說話。

就讓她以為自己逃過一劫吧，今天是他們的新婚夜，他可沒有打算要虛度這一晚。先讓她睡飽、吃飽，才有體力陪他不是？

聽著浴室傳來嘩啦啦的水聲，腦中浮現水珠滑過她身軀的景象……慕槐壓下自己的慾望，深吸口氣，轉身進廚房。

不急，他有的是時間。

洗了三次才將頭髮上的髮膠洗乾淨，洪心語將自己泡在加了玫瑰精油的浴缸裡，讓自己被操勞一天的筋骨鬆軟些。

抱著雙膝坐在浴缸裡，她到現在還是覺得不真實。

「我結婚了。」自言自語的語氣中有著迷惘。

她不是後悔了，嫁給慕槐是心甘情願的，她再遲鈍也知道這個男人寵她、愛她、瞭解她，明明是個令人望而生畏又霸道的人，卻唯獨對她溫柔，從來不會勉強她做不願做的事情。

慕槐算是她的上司，在她任職的公司擔任人資主管，負責教育訓練，是公司職員口中的鐵面魔鬼教官，但卻不妨礙大家一邊詛咒他，一邊愛慕他。

而她這個新進公司不到一年、學得慢又常常被罵的菜鳥門市人員，就這樣被優秀又難以親近的男神熱烈追求，她自然敵不過他的魅力，被他俘虜。

很多人都以為她會在結婚後離職，因為慕槐給人的印象就是很大男人，感覺不會讓妻子繼續在外拋頭露面，把家裡顧好就好了，但慕槐卻說：「工不工作都無妨，妳開心就好。」

聽聽，多麼尊重她啊！因此洪心語也就開開心心的繼續做這個需要輪班、少有假日，常常在倉庫裡找貨盤點，搞到自己快發瘋的工作。

大學畢業才多少年呀，她還想要賺錢回家奉養父母呢！

不過慕槐沒意見，不代表其他人沒意見，像是慕槐的母親慕舒穎就發話要她結婚之後辭掉工作，專心照顧家裡。

她沒說什麼，心裡卻是百般不情願，慕槐看出了她的不情願，在她點頭之前先一步為她解決—

「媽妳別鬧了，妳應該比我更清楚，女人的生活重心如果只有男人的話，最後會有什麼下場。」

慕槐的話直接重重打擊了慕舒穎，因為慕舒穎和慕槐的父親魏旭南會離異，問題就出在慕舒穎當時是全職家庭主婦，把心思都放在老公身上，太過黏人，讓魏旭南受不了，因而外遇，兩人最後離婚收場。

慕舒穎離婚後才發現自己懷孕了，但是那時，魏旭南已經跟外頭的女人同居，有了新的家庭，認清了不會有復合的可能，她便獨自生下孩子，因此慕槐是從母姓。慕舒穎表情像被打了一拳，定定看了看自己的兒子，而後嘆了口氣，「你這個性，怎麼就跟你爸一模一樣！」

然後，她就沒說話了。

再然後，慕槐私下跟洪心語說：「我媽一個人把我養大，當媽又當爸，她是這世上最愛我的女人，遇上關於我的事情，自然會比較自私，妳不要放在心上。只是她性格比較硬，我交往過的女人她就沒一個順眼的……不過那都不重要！她們都是過去式，妳是我的現在和未來……咳，扯遠了，總之妳面對她會辛苦一點，她不喜歡別人違逆她，所以了，她說什麼妳都說好，別跟她硬碰硬，我媽有什麼要求，妳就說妳要問我的意思，我會處理。」

在交往之時，慕槐就跟洪心語說過，這世上他最愛的女人就是媽媽，也透露了他從小到大見到父親的次數少得可憐，新生入學典禮、畢業典禮從未出席，他有時都會懷疑自己到底有沒有爸爸。

因為這樣，慕舒穎等於是自己一個人拉拔慕槐長大，雖然有贍養費讓他們母子倆不愁吃穿，但要把兒子栽培到送出國念名校，得花多少心力呀？洪心語自然知道慕槐對媽媽的感情，會跟著孝敬長輩。

她從小就看著奶奶跟媽媽之間的爭執，以及爸爸被夾在中間的無奈，讓她對婆媳問題很是害怕，但慕槐卻為她擋住了所有可能的責難，還會給她做公關—她常莫名的被道謝，被慕舒穎拉著說她貼心，像多一個女兒似的，讓她一頭霧水。

她事後去問慕槐，才知他常會用個東西到婆婆面前，說是她送的，可其實她什麼都沒有準備，她一點都不知道慕槐的媽媽喜歡什麼、討厭什麼，才交往半年就結婚，她根本來不及瞭解。

這個男人對自己好，很多事情都為她想到了，這樣的好男人，不嫁嗎？

所以她衝動的嫁了，畢竟她也會怕呀，怕有人看見慕槐的好，跟她搶……

「夢跟現實，是相反的。」腦子轉著很多東西，洪心語很突然的說了一句話。雙手捧起一把清水，看著水滴從指尖滑落，洪心語定定地思索，抬頭看了看自己所在的浴室。

牆面是白色的大理石磁磚，給人乾淨清爽的感覺，這是新房裝潢時，她親自挑選的。

其實不只是浴室，這整個三房兩廳，共六十坪的家，都有她參與設計的痕跡，她提的要求，慕槐幾乎都會點頭，這讓她很開心。

「嗯，只是夢而已。」洪心語又說了一句，語氣肯定。

下午睡著的時候，她作了一個夢，一個很真實的夢。

在夢裡，她一樣嫁給了慕槐，但卻不是在她二十四歲的時候，而是晚了一些，在她二十八歲的時候。

在夢裡，他們並沒有過著幸福快樂的生活，她和他遇到了許許多多的困難，一點一滴消磨掉原本甜蜜的感情……

想到夢境中兩人最後分開的下場，洪心語忍不住打了個冷顫。

「幸好，只是夢。」

夢中的慕槐跟現實中的慕槐是兩個不同的人，一個從來不會肯定她做的每一件事，更不貼心，一個則是什麼都為她想好了，體貼周到，對她寵溺不已，把她寵到她被家人養了二十四年的軟脾氣變得再也不軟，以前能忍到十分才爆炸的脾氣，現在連五分都忍不下去。

「我被寵壞了。」洪心語嘆息，怎麼才交往半年，她就變了呢？現在還嫁給了這個把她寵壞的男人，她的脾氣會不會越來越壞呀？剛剛她居然指使慕槐給她弄吃的，從小到大，她哪敢叫家人給她做吃的呀……

洪心語不禁擔心，她會不會有公主病了？

「心心。」浴室門傳來輕敲聲，以及慕槐的聲音，「別泡澡泡太久，水都涼了，會感冒，晚餐熱好了，快出來吃飯。」

若不是慕槐提醒，洪心語還真沒發現水涼了，她應了一聲，快快的踏出浴缸，圍了浴巾，換上舒適的家居服，濕漉漉的頭髮則用毛巾包了，跣著拖鞋來到餐廳。溫馨的木質四人桌上頭擺了中午宴客時的菜色，能熱的都熱了，一些不適合再熱過的菜就只能將就點吃。

中午忙著換裝又要維持妝容，洪心語根本不敢吃飯，肚子早就餓得咕嚕咕嚕叫，她相中一道炸得金黃誘人的干貝，拿了桌上的筷子就直接挾起，咬了一口。

「唔，好好吃！」新鮮的干貝真是鮮甜，一點腥氣都沒有，大廚的炸工了得，放冷了麵衣依舊酥脆，好吃的不得了。

「坐下來慢慢吃，沒人跟妳搶。」慕槐從廚房端了一鍋剛熱好的雞湯出來，放在餐桌正中央。

一整隻雞下去燉的湯，湯汁濃郁清香，有淡淡的中藥味，光聞就讓洪心語食指大動。

「湯很棒，冷一些再喝。」慕槐拿了湯碗，盛了一小碗在一旁放涼。「小心燙口。」站在餐桌旁，吃得兩頰鼓鼓的洪心語睜大了眼睛，看著一身体閒服，全身散發著肥皂香的男人。

慕槐也洗了澡，換下那身筆挺的西裝，也洗掉了油頭，他髮絲偏細軟，因此上班時總是用髮油梳出個型來，下班後洗完頭髮吹乾，細細軟軟的頭髮讓他看起來比平時年輕，而且可愛，她就很喜歡手指穿過他髮絲時的感覺。

比起西裝革履，一身菁英氣息的慕槐，洪心語更喜歡輕鬆隨興，穿著家居服在家中四處走動的他。

「又沒吹頭髮。」慕槐盛好了湯，抬頭就看見她頭上的毛巾，以及她吃得兩頰鼓

鼓的臉，她許是餓壞了，嘴裡的東西還沒吞下去就忙著繼續塞，像小松鼠似的。
「怎不吹乾呢？年紀大了會頭痛的。」語氣責備但是不兇惡，就是家人關心的嘮叨，沒有讓人懼怕的感覺。

「原本要吹頭髮的，可看見吃的，我餓了。」洪心語嚥下嘴裡的干貝之後說，又拿了一捲包得精緻的荷葉米糕。

「妳胃不好，別吃糯米。」

慕槐眼尖拿走了她手上的米糕，取了一個中碗，在裡頭夾了許多菜後塞到洪心語手裡，拉著她到客廳，讓她坐在沙發上。

「妳慢慢吃，頭髮我幫妳吹乾。」慕槐去拿了吹風機過來，先輕柔的擦乾她的頭髮，再用溫度合適的風輕輕的吹著。

坐著吃東西，還被人溫柔的吹頭髮，洪心語眼睛舒服的眯了起來，她真覺得有被疼愛的感覺。

這跟夢境不一樣，在夢中她沒有被疼愛的感覺，只覺得自己愛著那個人，愛得委屈又沒自信，她得忍耐再忍耐，直到忍無可忍。

「在想什麼？想到發呆。」慕槐吹乾了妻子的頭髮，看見她捧在手裡的碗，裡頭的食物被吃了大半。

「在想我們結婚了。」甩了甩飄逸的頭髮，洪心語把碗放在矮几上，回頭看向站在她身側的男人。「這不是夢吧？」

「妳還沒睡醒嗎？」慕槐笑出聲來，眼神染上了慾火。「我看需要做點什麼讓妳分清楚現實和夢境的分別—吃了東西，不餓了吧？那麼該換妳餵飽我了。」說著將她拉起來，帶進自己懷裡。

冷不防被拉起，洪心語呆了呆，可馬上就感覺到抱著自己的男人身下……那無法忽視的生理反應。

也太突然了吧！剛剛不是還在吃東西嗎！

「你、你都不會累的呀！」她馬上臉紅，支支吾吾的說：「早上明明你也七點就醒了……」

「嗯哼，妳還比我多睡了兩個小時呢，現在不累了吧？」慕槐說著，嘴唇含住她敏感的耳垂。

她被刺激的忍不住縮著身子。「可、可我剛吃飽，不能做激烈運動，胃會不舒服……」

「少來，妳吃那一點點只夠塞牙縫吧？雞湯還熱著，等放涼還要一點時間—陪我吧，我好想好想妳，好不容易等到新婚夜，妳不會以為我會放過妳吧？」

洪心語所有的掙扎和小抗拒，在聽見他說自己想自己時，全數都消散了。

新人在婚禮前不見面是傳統，因此洪心語是在飯店被迎娶的，也有兩天沒見到慕槐了。

其實，她也是很想很想他的。

任憑他將自己攔腰抱起，帶到了臥房，被他吻著、愛撫著，被他褪下衣物，吻遍全身，用她喜歡的方式擁抱她，讓她沉溺其中無法自拔，而後有點佔有又有點粗

魯的進入到她的最深處。

「心心、心心，我的心心……」在動情時，他喊著她的名，一遍又一遍，她被他的熱情侵略得腦子一片空白，無論是身和心，都是他的印記。

這是個為她瘋狂的男人，跟夢裡那個冷靜自持，看不出愛她的男人，不一樣。

那只是個夢，現在這個恨不得要把她揉進身體裡的男人，才是真實的。

意識到這點，洪心語雙臂環住他的頸子，頭一次在做愛時不是被動的承受，而是吻了慕槐，雙腿夾住他勁瘦的腰，主動迎合。

而她的難得主動，讓慕槐更為興奮。

「心心妳真好，今天好主動，我很喜歡……今天是我們的新婚夜，妳告訴我，這樣舒服嗎？」

慕槐興奮到都沒下限了，用著正經的表情問著害羞的問題，像是這樣舒服還是那樣舒服，喜不喜歡這個姿勢……

洪心語覺得他話太多了，讓她害羞到無法回答，於是將他撲倒在床上，自己騎在他上面……

最後那鍋剛熱好待涼的雞湯直接放到冷了結成凍狀，只能匆匆冰進冰箱，兩人雙雙趕赴機場，度蜜月去。

第 2 章

夏威夷，藍天、白雲、大海，以及美麗的沙灘，偌大的海灘上只有一把巨大的藍色遮陽傘及兩張躺椅，躺椅間有一張小桌子，上頭擺著飯店準備的冰涼雞尾酒，透明的胖胖玻璃杯裡是藍色的液體，杯緣掛了紅色的櫻桃，黃色的吸管捲成了心形，很有渡假的氛圍。

赤裸著上身，只著泳褲的慕槐坐在躺椅上，鼻梁上掛著太陽眼鏡，讓人看不清他的眼神，遠遠望去，大概會以為他正悠閒的拿著手機滑滑滑，一邊做舒服的日光浴。

其實他正在處理工作的事情，一邊工作一邊分神望向正在沙灘上玩耍的妻子。

只見洪心語穿著櫻色比基尼泳裝，散著頭髮，一下追著浪花，一下堆沙堡，自己玩得很開心。

他眼神溫柔，嘴角帶笑，對於她像個孩子般玩耍流露出快樂的神情，光看著他也很愉悅，連破壞他蜜月的討厭工作找上門，他都覺得沒關係。

慕槐覺得他這麼辛苦工作，就是想給家人過更好的日子，因此賺來的錢當然要好好寵老婆了，給她買好吃的、好喝的，再買漂亮的衣物妝點她，希望能讓她一直這樣笑著，看著他的眼神充滿了喜悅和快樂，而不是像上輩子，總是默默承受一切痛苦，到最後只剩下對他的憎恨。

思及不愉快的事情，慕槐眼神一暗，帶笑的唇角抿了起來。

「洗澡囉！」

正當慕槐心情沉重時，清涼的水從頭上淋下來，嚇了他一跳，站了起來，幸好手機早擺在一旁沒浸濕。

「心心—」慕槐沒好氣地說，嘴角揚起無奈又寵溺的笑。

她變得活潑又古靈精怪，有著年輕女孩特有的活力，而不是像上輩子，出社會後的不如意讓她磨去了自信，只有隱忍、怯懦。

「涼快吧？」提著水桶站在旁邊嘿嘿笑，洪心語神采飛揚。

不知道為什麼，來到這個擁有私人海灘的飯店，她就像變了個人，在臺灣不敢做的事情，她都敢做。

洪心語任職的公司，是隸屬於萊德集團旗下，一間國際知名的外商連鎖超市，以進口各國特色食材聞名，在各大百貨公司皆有門市，洪心語就是北部某一間分店的儲備幹部。

身為人資兼教育訓練的慕槐，是從英國總公司調來臺灣支援整頓的，是高級幹部，就算請了婚假也得處理公事。

她見他忙，也就乖乖的去玩自己的，可他忙到一個段落後，就呆呆的在那裡抿著唇想事情，洪心語觀察過，只要慕槐露出這樣的表情，代表他不開心。

想著許是有公事讓他不悅，想要他輕鬆些，所以她故意去惹他——其實也是存了戲弄的心態啦！

「很涼，我喜歡玩水，一起吧。」慕槐看見她眼中閃爍的狡黠，不自覺微笑，忘掉了腦中閃過的不愉快，在她反應不及時突然抱起她，然後往海裡走。

「不要，啊——」意識到他要做什麼，洪心語放聲大叫，掙扎著。

小時候被哥哥和哥哥的朋友丟下水過，洪心語太明白慕槐會怎麼「報復」她。

「對不起，我錯了！對不起，原諒我。」沒骨氣地求饒。

「妳在跟誰說對不起？我是誰？」慕槐挑挑眉。

「慕槐，對不起……」

「喔。」慕槐應了一聲繼續往海水深處走。

正好一道中浪打來，打濕了兩人的雙腳，再接著海水越來越深，到了慕槐的腰部，而被公主抱的洪心語也感覺到背部被冰涼的水浸濕。

他比她高快二十公分，大約測量一下深度就可以知道，若被丟下去，她一定會喝好幾口水。

不想喝海水，不想被丟進水裡，洪心語雙手緊緊環抱住他的頸子，驚扭羞恥地喊道：「老公不要——」

結婚之後，慕槐十分糾結這件事，喜歡聽她喊老公，而且總是在兩人親密的時候逼她這麼喊，讓洪心語十分無語。

「挺好聽的呀，怎麼不多叫兩聲來聽聽？」慕槐神情愉悅。

叫一次就夠羞恥了，還多叫兩聲呢！洪心語也不知道為什麼會覺得喊他老公很羞恥，大概是……他那副似笑非笑的壞壞表情，讓她很難為情吧。

「得寸進尺欸你。」她瞪他，嬌嗔的說。

「嗯，這倒是個好主意。」慕槐居然把埋怨當成了建議，煞有其事地點點頭，滿眼的認同。「得寸進尺？我就恭敬不如從命了。」說完故意雙手一鬆。

「不可以，啊啊啊啊——」

求生本能讓洪心語一邊尖叫，一邊死死的抱住慕槐，雙腿夾著他的腰，簡直將慕

槐當成人形救生圈，攀附他高壯的身軀，可惜姿勢一點都不氣質，加上她穿著比基尼，這八爪魚般的姿勢就變得頗為曖昧。

蜜月，不就是一對夫妻遠離親朋好友，到一個只有他們兩個人的地方獨處，可以隨時隨地親親抱抱做愛做的事的時候嗎？

那還矜持什麼呢？

在美麗的藍色海洋中，慕槐拋去心底深處的陰霾，專注於眼前的新婚妻子，開始他的蜜月……

巨大的太陽漸漸落入海平面，將藍色的大海染成一片橘紅，帶著鹹味的海風吹起了落地窗的白色窗簾，也吹起了四柱古董床旁的紗幔，睡在白色大床上的一雙男女像兩支疊放的湯匙般，緊緊地擁抱。

慕槐睜開眼睛，看著背靠著自己熟睡的洪心語，在海邊玩了一天，回到飯店房間洗掉一身細砂後又被他帶上床做了兩次，她累壞了。

他就像個血氣方剛的青少年，管不住自己的慾望，明明是想要帶她走走看看，來場異國約會，但光是看著她，他就不住想要很多的親吻、緊緊的擁抱和一次又一次的肌膚相親，好證明她真的在自己眼前，仍愛著自己。

指尖輕輕滑過她裸露在被單外頭的手臂，慕槐望著妻子，心中感到踏實之餘也覺得慶幸。

前一世，他們也是夫妻，她愛他比較多，也付出比較多，他則虧欠她很多，沒有給她一個像樣的婚禮，也沒有給她足夠的體貼和疼愛，更沒有早一點放下無謂的大男人身段，承認他娶她是因為愛她。

而後面對有心人士見縫插針，他內心說不出的難處，以及面臨事業以及父親那一方的遺產鬥爭……他留不住她，只能讓她走。

讓她離開，卻堅持守著那段名存實亡的婚姻，無論心語有多恨他。

「不會了。」看著安睡在自己身旁的洪心語，慕槐堅定道。「那些讓我沒臉挽回妳的事情，我不會讓它再發生，這一輩子，我們會好好的。」

金橘色的光芒灑在她臉上，讓她看起來蒙上了一層金粉，像落入凡間的天使，慕槐看得癡了，在她額上輕輕一吻。

這一吻驚動了睡夢中的洪心語，她皺眉，身軀在被單下翻了個身，這讓慕槐大腦當機，她清醒了，剛才他說的話，她都聽見了？

洪心語翻身就看見他光裸的胸膛，再抬頭看見他沒有睡意的臉龐，有點不甘心，這傢伙的體力要不要那麼好呀？明明他出的力較多，為什麼她累到全身都動不了呢？

「我好餓。」吐出這三個字，洪心語又疲憊的閉上眼睛。

聞言，慕槐不禁鬆了口氣，他輕鬆笑道：「今天想吃什麼？叫客房服務？」

「不要。」洪心語拒絕。「我想吃炒飯配酸辣湯。」

在夏威夷度蜜月到了第三天，天天都是洋食，她想念米飯的味道，想要吃臺菜或中菜，偏偏他們住的飯店沒有中式菜色。

「我記得有一間中式餐廳，大概開車十五分鐘會到，我們出去吃？」慕槐馬上就

想到附近有間生意不錯的中餐館，提議要出去吃飯。

「我想睡覺。」洪心語像條死魚趴在床上，怎樣都不願意起床。「你去買回來。」居然指使起他來了，還叫他去買飯？膽子真是肥了，前世她哪敢呀，總是小心翼翼地問他要吃什麼，自己再累、再餓，先顧慮的還是他。

「想當初那個每天幫我買午餐的新人呢？」慕槐戳戳她的頭，但他其實不生氣，反而十分開心。

她對他越來越不見外，會依賴撒嬌，更會任性要求，這是上輩子他們交往三年、結婚兩年都沒有的相處情形。

原來她被寵愛，就會流露出這樣的神情，會有這樣的姿態，太可愛了！

洪心語翻了個身，皺皺鼻子，「那傢伙被你寵壞了。」

慕槐哈哈大笑，「有什麼辦法呢，誰教妳是我老婆，風水輪流轉，換我幫妳買飯，妳好好睡，等我回來。」

幫她蓋好被子，拉上窗簾，確實的鎖好門窗，慕槐開著租來的敞蓬跑車，憑著記憶找到那家中餐館，給老婆買飯。

在國外的中餐館都會裝潢的很中國風，雕龍刻鳳的，慕槐點了餐，在餐廳外頭等待，一邊聊勝於無地欣賞起太過浮誇的裝潢來。

「哟，居然在這看見你，這叫做什麼？」在國外，臺灣腔的中文很難不引人注意，尤其這聲音，慕槐化成灰都不會認錯。

擺出一張應對外人的冷硬表情，他睨了那說話的男人一眼。

來人有一張跟慕槐三分相像的五官，氣質張揚，身上穿著夏威夷衫，摟著一名身材嬌小玲瓏、穿著火辣的女孩。

他咧開嘴，露出一口白牙，挑釁地朝慕槐笑道：「冤家路窄，你說對吧？」

眼前的男人，跟慕槐有著甩也甩不掉的血緣關係—是他同父異母，小他九個月的弟弟魏儒均。

父親在與母親離婚之後，許是受夠了婚姻帶來的「麻煩」，因此再也沒有結婚，只是看中了、喜歡了，便一同生活，談過一段接一段的感情，生下一個又一個的孩子，但母親無所謂，畢竟離婚時，母親可是請來一名專門替女性爭取權益的大律師，拿走了父親一半的個人資產當贍養費。

只是眼前的傢伙雖然是他的兄弟，但要兩人有兄弟般的感情那是不可能的，因為他們的父親魏旭南，是個擁有百億身家的零售業龍頭，在世界各地擁有上千家連鎖量販店，為了要成為繼承人，大家都是敵人。

更不用說這個弟弟因為跟自己年紀差不多，從小到大兩人都是競爭者—應該說，是魏儒均私自把他當成了競爭者，從來不管他願意不願意。

慕槐懶得理會，他最擅長的就是將魏儒均的挑釁當空氣，那對這個好弟弟來說簡直不能忍。

「先生，你的外帶餐點都好了。」這時候餐廳服務生出現，將慕槐點的外帶餐點送來，也適時的給了慕槐把魏儒均當空氣的理由。

「謝謝。」慕槐拎著裝有熱騰騰食物的袋子，給了服務生小費，轉身就走了，一

句話都沒有多說。

「慕槐，你一」魏儒均被慕槐的態度氣到了，尤其他目中無人的高傲神情，於是衝上前擋住他的路。「你急什麼，我還沒跟你說完話！」

看著慕槐與父親有九成相似的五官，魏儒均不由得火大。

這個傢伙明明不在父親身邊長大，也是唯一沒冠父姓的孩子，一年沒見父親多少次面，就算是見了面，也不曾給父親好臉色看，卻是父親最驕傲的兒子，總說慕槐有聰明、魄力，跟他最相像。

尤其他還申請到父親母校，英國倫敦帝國學院的商學院，慕槐在學業上的優秀，狠用他們這些異母弟妹們好幾條街，讓父親滿意到不行，常常稱讚慕槐，甚至慕槐尚未完成學業，父親便為他在公司安插了一個位置，只要慕槐學成，那個位置就是他的，這令魏儒均嫉妒不已。

父親只為慕槐在公司安插職位，其他子女全都沒有這樣的好運，這代表什麼？誰都清楚。

偏偏慕槐硬氣拒絕父親的安排，畢業後留在英國工作，這個舉動更是深得父親的讚揚，讓他與一干爭奪各種資源的兄弟姐妹們，全都對慕槐恨得牙癢癢的。

「你倒是挺聰明，平時對爸不加理會，結婚卻邀爸去當主婚人。」自從受邀參加慕槐的婚禮，父親臉上的笑容就沒有停過，更不用說婚禮當天他有多麼的開心了。

「不過你小心聰明反被聰明誤。」魏儒均惡聲惡氣道。「我給你個建議，既然你已成家立業，為了你太太好，千萬別妄想不屬於你的東西，你不是每次都能有八年前的好運。」

慕槐聽見這飽含威脅的暗示，深沉的眼盯著囂張的魏儒均，非常難能可貴的開了口。

「從以前到現在，你汲汲營營追求的東西，我從來都不想要。」聲音很輕，有種虛無飄渺的味道。

無論是前世還是今生，他對繼承父親的事業一點野心都沒有。

他只想擁有自己的小小事業，不需要成為商場上人盡皆知的強人，能夠給妻子和母親不虞匱乏的生活，跟心愛的女人生養三個小孩，這樣就已足夠。

但前一世，一直到他步入中年，得了癌症而逝世，他都沒有小孩。

想到孩子，再看著在自己面前張牙舞爪，語帶威脅的魏儒均，慕槐眼神冰冷下來。

「你提起八年前，便是提起令我不愉快的回憶。」

八年前，慕槐仍是帝國學院的學生，他的愛好除了念書之外，就是打冰球。

他的身形並不如外國人那般壯碩，但他喜歡冰球的危險刺激，喜歡那種在比賽中將人撞到周圍護板卻不會被判犯規，激怒對手、阻止對方得分的感覺，他尤其擅長牽制，能在不會被判犯規的情況下撞翻對方的前峰，減緩他們的行動。

慕槐加入了一個培養出職業冰球選手的俱樂部，與一群準職業選手們訓練、征戰，而晚他兩年赴英國念書的魏儒均，則加入了和他敵對的冰球俱樂部。

前一世在一場比賽中，因為魏儒均的煽動，兩隊人馬在球場上打了起來，慕槐更是在混亂之中被魏儒均針對、攻擊下手之狠，擺明是想毀了他，最好是能殘廢或

半身不遂。

他先是被魏儒均攔腰踹到護板上，再遭到球杆猛打，讓沒有防備的他撞斷了腿，再也不能打最愛的冰球，同時也傷到了脊椎，長達一年的時間無法行走，只能靠輪椅代步，那一年廢人般的日子令他性情大變。

不僅如此，在很多年很多年後，當洪心語被婆婆催著生孩子，看了無數醫生，吃了無數的藥，卻依舊沒有小孩，偏偏洪心語的檢查一切正常，慕槐因此懷疑起自己，瞞著所有人獨自上了醫院檢查。

這一檢查慕槐才明白，當年在冰球場上他傷到的不只脊椎，還有生育能力，他擁有孩子的機率，微乎其微。

無法讓心愛的女人懷孕，這件事情即便是要他死，他都不願告訴任何人，所以前一世洪心語因誤會他出軌而離開他，慕槐只能放手讓她走。

而在那之後，他改變了原本的人生藍圖，開始參與爭奪魏家的財產，魏儒均既然毀了他，那麼他什麼都別想得到。

而這一世他重生時，是到英國念書的第一年，他還未在冰球場上遇見魏儒均，他還特地去做了檢查，確定沒有問題，他仍有生育能力，他還能有自己的孩子。慕槐自然不會讓魏儒均再一次破壞他的人生，那場賽事他與隊友合作讓魏儒均犯規，被判出場十分鐘，他們趁此機會頻頻得分，最後贏得了賽事，他也好好的，沒有負傷送醫，至於魏儒均嘛……事後他動了點手腳，讓魏儒均被踢出了冰球俱樂部，再也不會是他在冰球場上的威脅。

「我剛剛似乎被威脅了？」慕槐似笑非笑地望著魏儒均。「虧你特地追來我蜜月的地方想嚇我，從小鬥到大，你還不瞭解我嗎？誰讓我不開心，我就會讓他更不愉快啊，弟弟。」最後兩個字的口吻是十成十的諷刺。

「妄想不屬於我的東西？呵。」慕槐輕蔑一笑。「你憑什麼跟我說這種話？你我心知肚明，無論我想不想要，我都是第一順位繼承人，我是他們離婚前就有的孩子，而你不過是個私生子，你的母親是破壞我父母婚姻的第三者，現在則是眾多不受寵的女人之一，我該怎麼說呢？報應吧。」

「你閉嘴！」被踩到了痛腳，魏儒均大怒。

「我媽即使跟爸離婚，現在說的話爸哪句不聽，你媽呢？」慕槐用著憐憫的眼神看著暴跳如雷的魏儒均，那女人每次都想些不入流的方式爭寵，偏偏適得其反，惹得爸對她越來越反感。

「你得意什麼！爸對你們不過是愧疚！」魏儒均反擊，但顯然信心不足，氣勢弱了許多。

「那又怎樣呢？」慕槐嘴角上揚。「只要能達到目的，過程並不重要—這是父親的做事手段，你也極力走跟爸爸一樣的路。身為哥哥，我會在將來身體力行向你演示這句話所代表的涵義。小心點，我這人奉行有仇必報，十倍奉還，而你，你擋到我的路了。」擋路二字，一語雙關。

接班人的位置他會爭，因為不想讓這傢伙好過。

見魏儒均還想再說，慕槐沒耐性了，覺得跟這傢伙說話太浪費時間，他點的菜都

涼了，洪心語還在飯店裡等，他才不想為了一點感情都沒有的兄弟餓到自己的老婆。

他上前一步，神情一沉，他知道自己板起面孔、冷眼睨人的神情，跟父親一模一樣。

果然，魏儒均瑟縮了，不自覺退開，慕槐態度從容地越過他，走向租來的敞篷車，開著車走人，留下一臉忿忿，覺得自己又輸了一回的魏儒均，以及他身邊那個身材嬌小火辣，一臉迷醉的女郎。

「那男人是誰？真是帥呆了，好 Man 喔！」她癡癡望著慕槐開車離開的背影，久久收不回視線。

這話讓魏儒均氣壞了，他甩開女郎，氣怒大吼，「滾—」

Crescent